

证券代码：400064

证券简称：国恒 1

公告编号：2020-028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负责人邓小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本次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
总资产	58,931,408.66	59,021,024.75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07,884,242.34	-4,507,245,652.07	-0.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5.78	-2,753.20	485.22%
营业收入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9,757.37	-1,391,844.22	5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639,757.37	-1,390,044.22	5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04	-0.0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04	-0.0009	55.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026 户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中德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90,000,000			
孙剑平	境内自然人	4.78%	71,470,160			
周仁瑀	境内自然人	1.24%	18,593,333			
徐飞	境内自然人	1.22%	18,230,000			
沈燕	境内自然人	0.75%	11,171,321			
朱平	境内自然人	0.51%	7,565,561			
谢吉祥	境内自然人	0.46%	6,813,000			
谢东杰	境内自然人	0.45%	6,686,500			
蒋玉秋	境内自然人	0.43%	6,388,121			
夏小条	境内自然人	0.41%	6,09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中德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			
孙剑平	71,470,160	人民币普通股	71,470,160			
周仁瑀	18,593,333	人民币普通股	18,593,333			
徐飞	18,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30,000			
沈燕	11,171,321	人民币普通股	11,171,321			
朱平	7,565,561	人民币普通股	7,565,561			
谢吉祥	6,8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13,000			
谢东杰	6,6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6,686,500			
蒋玉秋	6,388,121	人民币普通股	6,388,121			
夏小条	6,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对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2.3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及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重整事宜进展

因 2011、2012、2013、2014 连续四年亏损，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公司被迫退市是广大投资者以及公司管理人员所不愿看到的局面。公司已经退市，但相应导致公司退市的问题仍然存在。在现有条件下，要达到解决公司问题并恢复可持续经营能力的目的，启动重整程序是效果最佳、效率最高的选择。

依据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推进重整申请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告：2015-092）。此后，公司积极筹备有关工作，以切实推进重整申请的相关进程。

由此，截至本报告日，董事会持续推进破产重整进程，主要工作进展及时间表如下：

时间	事项	公告索引
2016年1月19日	公司正式向天津二中院递交破产重整申请材料	详见公司2016年1月19日公告：2016-001
2016年1月—12月	公司多次接受法院的问询，并按照法院要求持续补充各项材料和说明	详见公司2016年2月26日公告：2016-007
2016年12月15日	天津二中院作出（2016）津02民破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	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9日公告：2016-058
2016年12月30日	按照股转系统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开市起暂停转让	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9日公告：2016-059

2017年2月3日	天津二中院指定清算组担任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并通知天津国恒债权人开始进行债权申报。	详见公司2017年2月3日公告：2017-001
2017年1月24日——4月24日	为债权申报期间，债权人向管理人进行债权申报	详见公司2017年2月3日公告：2017-001
2017年5月10日	天津国恒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在天津二中院召开	详见公司2017年5月11日公告：2017-004
2017年6月15日	天津二中院作出（2016）津02民破1之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详见公司2017年6月15日公告：2017-005
2017年8月25日	公司向天津二中院提交了《重整计划（草案）》，并发布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	详见公司2017年8月25日公告：2017-006
2017年9月13日	天津国恒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第一次出资人组会议在天津二中院召开	详见公司2017年9月14日公告：2017-008，2017-009
2018年12月27日	天津国恒将修订后的《重整计划（草案）》提交至天津二中院	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公告：2018-046
2019年1月23日	天津国恒第三次债权人组会议及第二次出资人组会议暨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天津二中院召开	详见公司2019年1月25日公告：2019-006，2019-007
2019年3月13日	天津二中院批准重整计划，天津国恒重整程序转入执行阶段	详见公司2019年3月13日公告：2019-013
2019年9月3日	经重整投资人评选委员会评定，深圳市中德福生态园林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5个法人主体和12个自然人共同组成的联合投标人最终正式当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	详见公司2019年9月5日公告：2019-059
2019年9月20日	天津二中院作出裁定：将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延长6个月至2020年3月12日。	详见公司2019年9月23日公告：2019-068

2019年10月25日	天津国恒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报备并披露相关公告	详见公司2019年10月25日公告：2019-069至071及相关披露公告
2020年1月16日至1月20日	根据天津二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国恒铁路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将湖南雪峰山森林公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欣景园林有限公司、湖南港泰渔业有限公司、澧池县仰韶大峡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中兴黄河白天鹅生态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	详见公司2020年1月20日、1月21日公告：2020-001、2020-002
2020年4月9日	国恒铁路收到天津二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将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延长6个月至2020年9月13日	详见公司2020年4月10日公告：2020-005
2020年4月9日—至今	天津国恒执行程序推进中	

二、风险提示

虽然法院已经批准了公司的重整方案，但在重整执行期间，公司仍存在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原因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小壮
日期	2020 年 6 月 18 日